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提供資料之用，概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綠科科技
Greentech

GREENTECH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95)

**進一步延長須予披露交易
之最後期限**

茲提述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Yu Jin Investment (BVI)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0%，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二月六日及四月八日之公告（「延期公告」），內容有關延長最後期限。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股份轉讓協議，完成須待先決條件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有關其他日期（「最後期限」）前獲達成，方告作實。誠如延期公告所披露，最後期限已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

由於最近爆發的冠狀病毒而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五月暫停從中國進入蒙古，故需更多時間完成對目標集團的盡職調查工作。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先決條件，賣方及本公司已同意進一步延長最後期限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有關其他日期。

除本公告及延期公告所披露者外，股份轉讓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

完成須待股份轉讓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故未必會發生。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
謝珩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皇室拿督古潤金 P.S.M., D.P.T.J.J.P (許進勝先生為其替任董事)、謝珩小姐、許進勝先生、李冬先生、汪傳虎先生、SUMIYA Altantuya 小姐及沈士傑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金曄先生及李征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曾錦先生、段志達先生、拿汀斯里林美玲、金宇亮先生及彭文婷小姐。

網址：<http://www.green-technology.com.hk>